

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

标段名称	中国科学院大学深圳医院(光明)新院项目(原光明区人民医院新院建设工程)洁净 I 标剩余工程设备采购及安装
标段编号	
招标人	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
最高投标限价审核单位	☐ 财政评审中心 ☐ 造价站 ☒ 招标人
最高投标限价	<u>549.277230</u> 万元
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	投标报价的净下浮要求 $\geq 10\%$, 即投标报价的上限为 <u>497.014887</u> 万元
不可竞争费合计	<u>26.653795</u> 万元
截标时间	年 月 日
备注（深府（2015）73 号文要求公示的其他内容）： 1、工程总造价为 <u>549.277230</u> 万元，其中包含： 1)全费用清单合计:<u>522.623435</u> 万元； 2)暂列金合计:<u>26.131172</u> 万元； 3)保险费合计:<u>0.522623</u> 万元； 2、不可竞争费合计： <u>26.653795</u> 万元（暂列金额： <u>26.131172</u> 万元；工程保险费： <u>0.522623</u> 万元）	
招标人（盖章） 日期：2026.5.16	

备注：招标人应按相关规定填报《最高投标限价公示表》，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 5 日前在交易网公布。